

平罗县头闸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平罗县头闸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联系方式 0951-6891008。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头闸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提高信息公开效率，切实保障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

1. 行政机关发文情况

2022 年度头闸镇人民政府严格履行发文程序，共印发政府文件 85 件，所有文件均按照发文程序进行审核签字后印发，其中公布公开文件 34 件、依申请公开文件 51 件、不公开文件 0 件。

2. 重点领域公开情况

一是乡村振兴信息公开。为扎实做好乡村振兴工作，我镇严格按照乡村振兴有关工作要求，主动公开相关补贴政策 8 条。二是财政信息公开。全年公开 2021 年三公经费使用情况、2021 年部门决算和 2022 年部门预算等。三是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信息公开。根据不同救助类型，重点公开了城乡低保、特困人员、高龄津贴、临时救助、雨露计划，养老服务集中供养等信息 100

多条。四是惠民惠农资金公开。发布农机购置补贴、种粮补贴等内容，并将享受补贴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全年累计公布信息10余条。

3. 及时回应公众关切。

2022年主动做好主要政策法规的解读，妥善回应公众质疑，积极回应公众关注的热点和重大舆情，全年通过石嘴山市议政网、“12345”便民服务等平台收到留言94条，均在规定时间内给予回复并解决，没有发生因解读不清或处置不当而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未收到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继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主动更新基本目录，及时更新头闸镇“四个清单”等内容。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信息发布协调制度，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规范网站管理。**认真贯彻落政府信息平台建设相关文件要求，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和“互联网+政务服务”相结合，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和三审三校制度，在县政府网站发布198条政府信息，并及时做好政务公开各栏目信息更新。

2. **规范使用政务新媒体。**加强新媒体阵地建设，规范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使用，做好内容审核把关。本年度头闸镇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信息386条，微博推送各类信息516条。

3. **政府信息公开公示栏、查阅点运行情况。**为拓宽政务公开渠道，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查阅室、查询机各1处；13个村居、社区均设置了政务公开栏及查阅处。全年公示养老、低保和临

时救助等相关信息100多条。

（五）监督保障

一是为保障全镇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开展，组织工作人员参加政务公开培训2次。二是对反馈各项问题及时整改，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2022年度目标绩效考核。三是应对社会评议方面，采取积极态度，确保对外公开的信息有迹可寻、有政策支持、有数据支撑、有应对措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各办公室、中心、站所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还有待加强，部分信息公示存在遗漏和滞后；二是政务公开信息监督检查工作有待加强；三是信息公开队伍业务素质有待提升。针对上述问题，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各办公室、中心、站所以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组织认真学习 2022 年以来政务公开有关的规范文件和工作规定，对于需要及时公示的相关文件信息做到事前公示，切实解决公示滞后和遗漏的问题。

（二）严格开展政务公开督查检查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年度考核工作相结合，加强对平时各村居、社区政务公开督导检查，不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并对工作进度实行定期通报。

（三）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工作业务能力，组织相关工作人员积极参加由县上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并定期不定期对各村居、社区工作人员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专项培训，使其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时效性。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换岗交接工作，确保新的工作人员能尽快掌握政务公开工作相关业务流程和规章制度，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按照平罗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头闸镇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一是通过政府网站、村务公开专栏等方式以及“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等将各项惠民惠农和乡村振兴政策以及资金发放情况及时公布公开,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定期开展找错纠错和自查清理工作,切实保护好公民隐私。三是通过加强重点信息公开,科学界定公开方式,规范依申请公开,健全完善工作制度,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二)本机关 2022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